



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

105年『專業倫理與感染』繼續教育課程研討會暨 第四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宣傳簡章

依據衛福部最新公布的《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法規》第十四條規定，醫事人員（不含物理治療生、職能治療生、醫事檢驗生、醫事放射士及牙體技術生）每六年應完成一百二十點繼續教育課程之積分數，其中前項專業品質、專業倫理與專業法規等繼續教育課程之積分數，合計至少需達十二點，其中應包括感染管制及性別議題之課程。因此，今年公會繼續教育課程考量每位會員的此項需求，特別規劃了1.5小時的專業倫理課程與1小時的感染課程，讓每位會員不用額外花錢就可以輕鬆累積繼續教育課程積分。

另外，會員大會和去年一樣，同樣有精采的摸彩活動，公會提供豐富的獎品與配合研討會主題的會員禮，讓會員除了可以增加專業知能外，還有滿滿的禮物可以帶回家，期待您能一同參與2016年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的盛事，有您的蒞臨將為我們增添光采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

二、時間：民國105年11月26日（六）9:00~13:30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會有效會員、其他縣市公會諮商心理師（非會員）。

四、地點：新北市衛生局八樓在職教室（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）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月20日止。

六、報名費用：

1. 本會有效會員：免費（新入會者須於11/15前完成入會手續）。

2. 非會員：800元

****繳費期限為11月20日24:00前，若未完成繳費視同喪失報名資格。**

七、報名流程：

1. 一律採線上填表方式，填寫網址 <http://goo.gl/i6KBQ0>

2. 凡是本會會員不管出席與否，敬請抽空填寫研討會暨會員大會出席意願調查表，讓我們了解您的出席意向。

3. 非會員者填妥報名表後，按報名身份於三天內繳交報名費用。

4. 完成繳費後，請進入報名表單補填寫匯款帳號後5碼或以E-Mail告知繳款方式、日期與報名者姓名，並保留收據以備查（學生身份者請E-Mail學生證等相關證明文件）。

5. 主辦單位在核對報名資料及繳費手續皆完成後，會於一週內以E-Mail通知完成報名手續。若於一週內仍未收到通知，請逕向主辦單位聯繫。

6. 研討會課程暨會員大會行前通知將統一於11/23（二）以E-Mail寄發。

八、繳費方式：

*郵局匯款（700）0311814-0218403，戶名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。

九、研習課程暨會員大會議程表：

時間	內容	主講人	
105.11.26 (六)	09:00~09:20	會員報到	
	09:20~09:30	主持人致詞	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 陳理事長 莉榛
	09:30~11:00	倫理相關議題與案例研討	主講人:張傳琳老師 與談人:吳志祥、簡宏江心理師 主持人:胡常務監事 延薇
	11:00~11:10	休 息	
	11:10~12:00	愛滋病認識與照護	亞東紀念醫院 HIV 個案管理師 李 幸娟 個管師
	12:00~13:30	午餐暨會員大會時間	
	13:30~	賦 歸	

十、講師簡歷：

張傳琳 諮商心理師

現 職：淡江大學諮商輔導組兼任諮商心理師、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倫理委員會委員

吳志祥 諮商心理師

現 職：新北市立新北高工專任輔導教師、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倫理委員會委員

簡宏江 諮商心理師

現 職：育達科技大學助理教授、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倫理委員會委員

李幸娟 個管師

現 職：亞東紀念醫院 HIV 個管師

十一、備註

1. 本課程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2. 本課程諮商心理師積分「專業課程 2.5 小時」申請中。依實際參與時數團體認證諮商心理師繼續教育時數。課程參與者須確實簽到，始可獲得研習證明。
3. 取消報名及退費：完成填寫之後，若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 11/20 前來信通知取消報名並辦理退費(限非會員)：於 11/15 前辦理退費，扣除 100 元行政手續費用；於 11/16~11/20 前辦理退費，扣除 200 元行政手續費用；11/20 後取消報名者，恕無法退費。
4. 主辦單位因需製作研討會與會員大會紀錄及成果報告，將於研討會與會員大會過程進行錄音、攝影，除主辦單位外，與會人員勿擅自錄音與攝影，敬請配合。
5. 為響應環保，敬請報名者當天自備環保筷與水杯。
6. 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會兼任總幹事鄭雲卿小姐：
聯絡方式：
服務時間：週二至週四 9:00~17:00 (12:30~13:30 為午休時間)
連絡電話：02-2243-2020；電子信箱：counorg@gmail.com